

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政府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战略合作框架协议

2021年10月



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政府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战略合作框架协议

甲方： 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政府

乙方：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为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各项部署，紧紧围绕绿美阳东建设，林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，进一步发挥职业教育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中的作用，引领、组织、扶持阳东区干部群众投身乡村振兴，按照“多元、融合、开放、创新、聚焦”的理念，经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政府与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商议，双方本着“政校互动、优势互补、互惠互利、共谋发展”的原则，达成以下战略合作协议：

一、合作内容

（一）乡村振兴产业提升

推动阳东区林业高质量发展，围绕一区一业，美丽乡村产业示范建设，乡村振兴产业品牌建设，乡村振兴文化内涵提升，乡村旅游产业提升，劳动教育基地产业开发等，合作期内共建乡村振兴产业学院1处。

（二）三农服务互联互通

助力阳东区农业全面升级、农村全面进步、农民全面发展，全力做好服务“三农”发展工作。统筹阳东区互联网产业项目，结合农产品展销、供应链管理、乡村旅游推广、消费扶贫集采、美丽乡村展示、产业创新发展等，联建共享互联网平台数据，大幅提升乡村振兴产业链和内部价值链。

（三）美丽乡村建设示范

将生态优势转变为经济发展优势，推动美丽乡村建设与经济高质量发展有机融合，助推农业智能化生产、网络化运营、智慧化管理、生态宜居、数字乡村、数字农业。打造农业创新载体1处以上，系统推进美丽乡村建设1500亩，深入挖掘特色鲜明生态景观3处，展示乡土特色，丰富美丽乡村内涵，汇集美丽乡村建设力量。

（四）乡村振兴人才培育

联合创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基地1处，探讨联合人才培养，探索乡村工匠人才培育工作，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100人以上，探索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服务于乡村振兴的新办法、新模式3种以上。加强人才交流合作，举办高层次人才交流对接活动5次。充分发挥高校人才优势，政校资源整合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（五）培养乡村致富职业带头人。

通过技术技能培训、在职学历教育，基地实习，示范带动，每年向每镇村培养职业技术农民100人以上，带动当地产业化发展，拓展产业并形成产业集群发展，壮大镇村经济及稳定产业收效。

（六）产业工程研发平台共享共建

共建生产科研实训基地 1 处，研发园林、园艺等林特产品 5 项；联合组织开展学术活动、技术论坛 3 次以上，每年联合推进科学技术普及大型服务咨询培训活动 1 次以上。加强学术交流，共建科研成果转化平台，合力服务广东乡村振兴战略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。

二、保障措施

双方合作成立战略合作领导小组，定期举行高层协调会议，商议重大合作项目。双方相关部门之间建立常态化的沟通机制，交流工作经验，协商具体问题，确保甲乙双方合作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

三、合作期限

（一）本协议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自双方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（二）整个战略合作协议为 10 年，自双方代表签署之日起计算，期满可续签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协议为框架协议，在推进每个具体项目时，由双方另行签订专项协议，明确各自的具体职责与分工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政府

甲方代表：



日期：2021年10月27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乙方代表：



日期：2021年10月27日